附件3：

**申报指南**

**一、申报材料要求**

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管理系统”“文件下载”（https://ggfw.hrss.gd.gov.cn/gdweb/ggfw/web/pub/ggfwzyjs.do）栏目下载并按要求填写《广东省职称评审表格》（ 1、人员类型：普通专业技术人员.zip，共8份表格），其中表 2《广东省职称评审表》在填报系统后由系统生成并导出，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必填栏目不得留有空白，文字表述清楚，材料必须真实可靠。一次性提交全部申报评审材料（过后不补），报送单位审核、公示。申报人员需按要求提交以下纸质材料：

（一）《（）级职称送评材料目录单》，加盖单位公章并贴在文件袋（盒）封面。

（二）《广东省职称评审表》一份，通过“广东省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管理系统”填报并自动生成打印，表格如不整齐或出现跨页等问题，下载后自行调整，不改变内容，保持整齐美观，表格空白处要填写“无”；表格内容应与职称管理系统信息一致；单位审核意见和评价意见要如实填写。（其中必须在《广东省职称评审表》封面页的现职称栏目填写现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名称）。

在表中“市（省直主管部门）人社部门审核意见”一栏需按要求盖章签字：1、广东省属单位，如有上级主管部门，由上级主管部门盖章，经办人签名（盖章）；如无上级主管部门，由本单位盖章，经办人签名（盖章）；2、地市市属单位根据当地人社局要求操作，填写、盖章。

（三）《（）级职称申报人基本情况及评审登记表》采用 A3 纸竖向单面打印，内容须填写在一张表上。申报高级一式 20 份，申报中级一式 15 份，申报初级一式 10 份，其中 1 份原件。在填写“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及业绩成果情况”一栏，申报人在介绍具体业绩成果时，需在陈述每项业绩成果后面备注（符合业绩成果第几项），不在规定范围内可不填写。并在“工作经历(能力)条件第 项、业绩成果条件第 项之规定”处填写相应规定项数字；表格的基本信息要与表二和职称管理系统一致。

（四）《证书、证明材料》双面打印，装订成一份。粘贴：学历（学位）证书、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含 2017 年 9 月《国家职业资格目录》公布前发放的合规职业资格证书)，并提交“技能人才评价证书查询结果”（可登录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查询网址：[http://zscx.osta.org.cn/）；](http://zscx.osta.org.cn/%EF%BC%89%EF%BC%9B)

（五）《业绩、成果材料》一套，根据申报人员的业绩、成果情况分类装订成册（如无对应附件材料，也需提交封面并按规定填写有关信息及盖章）。提交的材料应与《广东省职称评审表》、《（ ）级职称申报人基本情况及评审登记表》所填内容相符。

论文提交的相关刊物应含封面、封底、目录、本人论文正文页（内容应齐全），刊物可拆分装订或提供刊物原本。由两人或两人以上共同完成的发明创造、学术技术成果、专业技术项目，必须在申报材料中如实注明本人所做的工作内容、所起的作用及排名顺序。申报人获得的发明创造、学术技术成果以及完成项目等奖励、表彰，应在申报材料中注明授予部门和等级（审核人须签名，加盖单位公章）

（六）《贴职称证相片、身份证复印件页》一份。身份证应同时复印正反面。

（七）《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评前公示情况表》一份。公示时间应不少于5个工作日，由单位人事部门加具意见并盖章。

（八）提交 2020 至 2022三个年度或以上的《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聘任期满）考核登记表》，每年度一份。从事相应专业技术工作不足 3 年的，按实际工作年限提供。注：表二填写几年，纸质资料需提供几年。

（九）《专业技术工作总结》1份，着重总结任现职以来的专业技术工作情况，申报高级的不超过 3000 字，申报初、中级的不超过 2000 字，A4 纸打印，申报人签字。

（十）提交与个人工作经历相同的连续半年及以上的社保凭证或人事主管部门（档案保管部门）出具的在职证明等在职在岗证明材料，附贴在《证书、证明材料》内的“其他证书、证明”页。非公有制的企业（单位）需提交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附贴在社保凭证或在职证明后面。劳务派遣人员须提供劳务派遣单位为本人缴纳社保的证明、劳务派遣单位的派遣资质证明及与现工作单位的派遣协议。

（十一）提交《申报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word**文件和纸质文件。

（十二）提供以上全部文档的电子版（word/excel/PDF），用 U 盘拷贝，具体要求：1、提交扫描好的带有盖章签字的电子文档，文件名按照规范命名如2022-正高-张三-表1-表名（按1-8表的顺序排列）；2、业绩扫描封面目录，资料最少前5页，包括有关人员分工排名、验收意见、签署、盖章、日期，以及成果鉴定、获奖、专利、知识产权证书等关键页；3、其他申报材料附件等。

**二、注意事项**

（一）提交的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和核对人签名，注明核实的年月日，按要求进行分类、整理、装订，并由单位密封后报送。

（二）申报人递交申报材料时，请向工作人员出示身份证、

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证书、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论文专著原件等证明证书材料的原件以供核对，缺少原件的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三）委托他人代为提交申报材料的，需带上申报人的身份

证、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证书、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论文专著等原件及委托书，并向工作人员出示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以供核对，且复印件均需加盖所在单位的公章。无法提供原件或相关证明材料的，将视为材料不齐，申报材料退回申报人继续补充。

（四）有关职称工作动态及最新要求，可关注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协会网站或公众号查询。

**三、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联系方式**

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工程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83609489，18022428764

电子邮箱：gdcse\_zhicheng@163.com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26-1号广东亚洲国际大酒店写字楼19层（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协会）

交通指引：

地铁：乘坐地铁5号线到小北站B出口

公交：乘坐278路、109路、10路、110路、111路、184路、189路、190路、191路、219路、220路、233路、256路、280路、297路、30路、545路、550路、6路、76A路、76路、810A路、833路、旅游公交1线、高峰快线4路、高峰快线52路公交到环市路小

北站、环市东路广东电视台站或白云宾馆站。

**四、其他要求**

（一）请仔细阅读评审通知关于申报材料要求进行自查，特

别是盖章的地方一定要齐全。

（二）需要审核原件的有身份证、学历学位证、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证、论文期刊（所有原件需提供复印件），审核完后评委会办公室只保留所有复印件及论文期刊的原件。

（三）登记表（表三）请务必保持在一页纸上，**须单面打印**。

（四）各单位在报送材料时，将所有申报材料按要求拷贝到 U 盘，方便核实汇总。

（五）具体缴费方式另行通知。